

股票代號：6163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度第三季

公司名稱：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8 號 12 樓

公司電話：(02)2696-7155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 4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6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7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8
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 ~ 37
七、關係人交易	38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他	40 ~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49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三)大陸投資資訊	51
(四)主要股東資訊	52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3

會計師核閱報告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7,369 仟元及 70,536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09% 及 1.2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231 仟元及 33,225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19% 及 0.86%，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4,963)仟元、(5,377)仟元、(15,888)仟元及(18,894)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8.03%、3.06%、21.24% 及 17.02%。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華戎



會計師：

許坤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一 月 七 日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11年9月30日	%	110年12月31日	%	110年9月30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1年9月30日	%	110年12月31日	%	110年9月30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561,121	10.67	\$988,343	17.80	\$960,999	16.48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421,210	8.01	\$509,035	9.17	\$724,669	12.4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六)	4,869	0.09	5,500	0.10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1,174,557	22.34	1,411,614	25.42	1,124,476	19.2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一)	3,724	0.07	-	-	-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977,822	18.60	766,186	13.80	1,248,175	21.4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724	0.01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275,577	5.24	283,052	5.10	213,874	3.6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476,368	28.08	1,353,641	24.38	1,575,760	27.0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50,111	0.90	45,885	0.79
1200	其他應收款		19,498	0.37	15,211	0.27	18,739	0.3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	-	2,536	0.05	2,853	0.05
130X	存貨	六(三)	1,841,564	35.02	1,854,416	33.40	1,915,193	32.8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26,694	0.51	22,415	0.40	20,293	0.35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281,941	5.36	238,669	4.30	307,634	5.2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610	0.35	17,813	0.32	17,230	0.2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245,420	4.68	235,470	4.24	262,696	4.51	21XX	小計		2,894,470	55.05	3,062,762	55.16	3,397,455	58.25
11XX	小計		4,434,505	84.34	4,691,974	84.50	5,041,021	86.4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六)	380	0.01	-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114,861	2.18	114,444	2.06	249,413	4.28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27,807	0.53	31,681	0.57	32,980	0.5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四)	12,283	0.23	12,283	0.22	14,158	0.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646	0.37	33,523	0.60	28,975	0.50
15XX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6,751	0.51	21,579	0.39	16,820	0.29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	-	180	-	369	0.0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3,718	2.17	115,031	2.07	114,338	1.95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130,350	2.48	195,473	3.52	171,767	2.94	25XX	小計		315,446	6.00	328,541	5.91	456,684	7.8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37,357	4.51	238,356	4.29	240,524	4.12	2XXX	負債合計		3,209,916	61.05	3,391,303	61.07	3,854,139	66.0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52,882	1.01	43,484	0.78	36,731	0.63	31XX	權益							
1780	無形資產		25,004	0.48	20,607	0.37	16,934	0.29	31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431	0.90	47,431	0.85	51,202	0.88	3110	股本	六(十八)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330,417	6.28	315,385	5.69	274,371	4.71	3110	普通股股本		1,337,776	25.44	1,336,934	24.08	1,250,885	21.45
15XX	小計		823,441	15.66	860,916	15.50	791,898	13.5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57,311	6.80	356,799	6.43	307,048	5.26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359	2.08	92,192	1.66	92,192	1.58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43,225	4.63	318,301	5.73	290,517	4.98
									3400	其他權益		60,156	1.14	117,158	2.11	97,935	1.68
									3500	庫藏股票		(59,797)	(1.14)	(59,797)	(1.08)	(59,797)	(1.0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048,030	38.95	2,161,587	38.93	1,978,780	33.92
									3XXX	權益總計		2,048,030	38.95	2,161,587	38.93	1,978,780	33.92
1XXX	資產總計		\$5,257,946	100.00	\$5,552,890	100.00	\$5,832,919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5,257,946	100.00	\$5,552,890	100.00	\$5,832,919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第三季	%	110年第三季	%	111年前三季	%	110年前三季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	\$1,733,722	100.00	\$2,645,575	100.00	\$3,714,793	100.00	\$4,652,04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六(二十四)	(1,411,156)	(81.39)	(2,094,426)	(79.17)	(2,971,755)	(80.00)	(3,623,645)	(77.89)
5900	營業毛利		322,566	18.61	551,149	20.83	743,038	20.00	1,028,403	22.1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22,566	18.61	551,149	20.83	743,038	20.00	1,028,403	22.11
6000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201,742)	(11.64)	(231,279)	(8.74)	(630,652)	(16.98)	(675,616)	(14.52)
6200	管理費用		(43,910)	(2.53)	(63,224)	(2.39)	(121,047)	(3.26)	(128,096)	(2.75)
6300	研發費用		(13,133)	(0.76)	(16,881)	(0.64)	(48,371)	(1.30)	(39,671)	(0.8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	-	(4,574)	(0.17)	-	-	(9,101)	(0.21)
6000	小 計		(258,785)	(14.93)	(315,958)	(11.94)	(800,070)	(21.54)	(852,484)	(18.3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3,781	3.68	235,191	8.89	(57,032)	(1.54)	175,919	3.7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92	0.02	265	0.01	1,409	0.04	896	0.0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0,088	0.58	6,160	0.23	46,014	1.24	25,696	0.5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3,633	0.21	(3,475)	(0.13)	390	0.01	(6,239)	(0.1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3,754)	(0.21)	(4,431)	(0.17)	(10,465)	(0.28)	(11,041)	(0.2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59	0.60	(1,481)	(0.06)	37,348	1.01	9,312	0.20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4,140	4.28	233,710	8.83	(19,684)	(0.53)	185,231	3.9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七)	1,136	0.06	(40,213)	(1.52)	1,883	0.05	(41,347)	(0.89)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75,276	4.34	\$193,497	7.31	\$(17,801)	(0.48)	\$143,884	3.09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75,276	4.34	\$193,497	7.31	\$(17,801)	(0.48)	\$143,884	3.0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771)	(0.91)	\$(22,173)	(0.84)	\$(71,123)	(1.91)	\$(38,568)	(0.8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19	0.13	4,557	0.17	13,877	0.37	5,719	0.1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	-	(11)	-	245	0.01	(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474)	(0.78)	\$(17,627)	(0.67)	\$(57,001)	(1.53)	\$(32,867)	(0.7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802	3.56	\$175,870	6.64	\$(74,802)	(2.01)	\$111,017	2.38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75,276	4.34	193,497	7.31	(17,801)	(0.48)	143,884	3.09
	合 計		75,276	4.34	193,497	7.31	(17,801)	(0.48)	143,884	3.0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61,802	3.56	175,870	6.64	(74,802)	(2.01)	111,017	2.38
	合 計		\$61,802	3.56	\$175,870	6.64	\$(74,802)	(2.01)	\$111,017	2.38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58		\$1.63		\$(0.14)		\$1.2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58		\$1.43		\$(0.14)		\$1.0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228,817	\$281,630	\$92,192	\$6,609	\$140,025	\$(850)	\$131,651	\$(59,797)	\$1,820,277	\$0	\$1,820,277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6,609)	6,609	-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	-	11,211	-	-	-	-	-	-	11,211	-	11,211
110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143,884	-	-	-	143,884	-	143,8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	(32,849)	-	(32,866)	-	(32,866)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2,068	14,207	-	-	-	-	-	-	36,275	-	36,275
千元尾差	-	-	-	-	(1)	-	-	-	(1)	-	(1)
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餘額	\$1,250,885	\$307,048	\$92,192	\$0	\$290,517	\$(867)	\$98,802	\$(59,797)	\$1,978,780	\$0	\$1,978,780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336,934	\$356,799	\$92,192	\$0	\$318,301	\$(802)	\$117,960	\$(59,797)	\$2,161,587	\$0	\$2,161,587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167	-	(17,16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0,108)	-	-	-	(40,108)	-	(40,108)
111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損	-	-	-	-	(17,801)	-	-	-	(17,801)	-	(17,8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5	(57,246)	-	(57,001)	-	(57,001)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42	512	-	-	-	-	-	-	1,354	-	1,354
千元尾差	-	-	-	-	-	-	(1)	-	(1)	-	(1)
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 餘額	\$1,337,776	\$357,311	\$109,359	\$0	\$243,225	\$(557)	\$60,713	\$(59,797)	\$2,048,030	\$0	\$2,048,03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前三季	110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9,684)	\$185,231
合併總損益	(19,684)	185,2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3,001	48,058
攤銷費用	15,157	11,3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	9,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1,197	(510)
利息費用	10,465	11,041
利息收入	(1,409)	(896)
股利收入	(830)	(38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1)	(295)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	(9)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2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3,724)	6,96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24	69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2,726)	(352,85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234)	(5,350)
存貨(增加)減少	26,710	(450,80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7,147)	(4,16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6,127)	(88,8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952)	28,47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37,057)	454,24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11,636	261,22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7,806)	24,327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536)	2,85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94	8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13	(15)
收取之利息	1,356	892
收取之股利	830	380
支付利息	(7,710)	(8,461)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8,227)	(9,7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7,310)	123,33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85)	(35,8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1	1,94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1,379)	(269,407)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2,348	263,515
取得無形資產	(19,557)	(16,172)
處分無形資產	3	49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075)	(4,298)
預付設備款減少	14,075	4,8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979)	(55,4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77,004	1,401,767
短期借款減少	(1,164,829)	(1,408,37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0,000)	-
發行公司債	-	295,000
償還長期借款	(3,871)	(3,854)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42	3,857
存入保證金減少	(2,669)	(37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2,955)	(19,2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6,178)	268,76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5	(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7,222)	336,6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8,343	624,3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1,121	\$960,99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併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統稱「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83年5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智慧城控業務、企業用戶及其他等。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1年11月7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17及IFRS9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本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業等	100%	100%	100%	-
本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100%	100%	100%	-
本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等	100%	100%	100%	-
本公司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100%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交易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餘額。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30~50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1~8年。

(十三)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其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3年攤銷。

(十四)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則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金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六)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 (1)嵌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2)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之賸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發行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 (4)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七)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能可靠估計之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且為清償該義務，很有可能會導致具經濟效益之資源的流出。負債準備之決定是以現時稅前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折現的攤銷認列為財務成本。

虧損性合約：當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八)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回之庫藏股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廿一)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電子資訊系統整合、交通控制系統及安全監控系統規畫建置服務，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合約或訂單之約定價格考量銷貨退回及折讓後作為收入認列之基礎，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係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份為限。
2. 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及收入；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廿二)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包含投資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處分利益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利益。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以應計基礎認列為損益。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如具公開報價之證券，即為除息日。其中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其他項目則與相關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包含因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經折現之負債準備因時間經過而認列之利息費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處分損失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損失。其中利息費用以外之財務成本係與相關利益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未直接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資產之借款成本，以有效利息法認列於損益。

外幣兌換利益與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列入計算。

(廿四)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550	\$518	\$52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01,571	937,825	910,479
定期存款	59,000	50,000	50,000
合計	<u>\$561,121</u>	<u>\$988,343</u>	<u>\$960,99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應收帳款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1,461,197	\$1,323,659	\$1,537,850
應收分期帳款	2,382	4,030	3,838
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83)	-	(19)
應收租賃款	34,908	48,572	49,306
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655)	(1,247)	(952)
減：備抵損失	(21,381)	(21,373)	(14,263)
合計	\$1,476,368	\$1,353,641	\$1,575,760

1.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111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總額	\$1,345,483	\$126,417	\$20,981	\$2,942	\$1,926	\$1,497,749
備抵損失	-	(12,642)	(4,196)	(2,617)	(1,926)	(21,381)
攤銷後成本	\$1,345,483	\$113,775	\$16,785	\$325	\$-	\$1,476,368
11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總額	\$1,330,618	\$1,569	\$21,163	\$1,568	\$20,096	\$1,375,014
備抵損失	-	(157)	(4,233)	(470)	(16,513)	(21,373)
攤銷後成本	\$1,330,618	\$1,412	\$16,930	\$1,098	\$3,583	\$1,353,641
110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總額	\$1,560,855	\$1,872	\$2,203	\$-	\$25,093	\$1,590,023
備抵損失	-	(187)	(440)	-	(13,636)	(14,263)
攤銷後成本	\$1,560,855	\$1,685	\$1,763	\$-	\$11,457	\$1,575,760

2.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21,373	\$5,164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9,101
累計換算調整數	8	(2)
期末餘額	\$21,381	\$14,263

3.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商品存貨	\$1,947,320	\$1,958,420	\$2,036,356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5,756)	(104,004)	(121,163)
合計	\$1,841,564	\$1,854,416	\$1,915,193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專案成本	\$1,419,345	\$2,084,049	\$2,970,003	\$3,607,20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189)	10,377	1,752	16,437
合計	\$1,411,156	\$2,094,426	\$2,971,755	\$3,623,645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因賣出部分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四)預付款項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預付貨款	\$245,643	\$221,840	\$281,486
其他	36,298	16,829	26,148
合計	\$281,941	\$238,669	\$307,634

(五)其他流動資產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備償存款)	\$234,613	\$231,703	\$260,632
暫付款	9,701	2,761	1,138
代付款	1,106	1,006	926
合計	\$245,420	\$235,470	\$262,696

本公司及子公司受限制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股票	\$4,869	\$5,500	\$-
非流動項目：			
衍生工具-可轉債公司債贖 回賣回權	\$-	\$180	\$369

2.金融負債

項 目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 回賣回權	\$380	\$-	\$-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9,990	\$43,990	\$43,990
評價調整	80,360	151,483	127,777
合計	\$130,350	\$195,473	\$171,767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之股票，預期透過長期持有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93,413	\$41,683	\$86,146	\$332,9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889)	(19,223)	(36,498)	(94,610)
	<u>\$111,724</u>	<u>\$54,524</u>	<u>\$22,460</u>	<u>\$49,648</u>	<u>\$238,356</u>
111年度					
1月1日	\$111,724	\$54,524	\$22,460	\$49,648	\$238,356
增添	-	-	18,991	26,094	45,085
出售及報廢	-	-	(1,489)	-	(1,489)
重分類	-	-	-	(13,858)	(13,858)
折舊費用	-	(1,860)	(10,754)	(18,123)	(30,737)
9月30日	<u>\$111,724</u>	<u>\$52,664</u>	<u>\$29,208</u>	<u>\$43,761</u>	<u>\$237,357</u>
111年9月30日					
成本	\$111,724	\$82,815	\$51,555	\$89,081	\$335,1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151)	(22,347)	(45,320)	(97,818)
	<u>\$111,724</u>	<u>\$52,664</u>	<u>\$29,208</u>	<u>\$43,761</u>	<u>\$237,35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93,413	\$23,688	\$77,204	\$306,0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5,120)	(10,546)	(24,645)	(70,311)
	<u>\$111,724</u>	<u>\$58,293</u>	<u>\$13,142</u>	<u>\$52,559</u>	<u>\$235,718</u>
110年度					
1月1日	\$111,724	\$58,293	\$13,142	\$52,559	\$235,718
增添	-	-	11,576	24,265	35,841
出售及報廢	-	-	(723)	(929)	(1,652)
折舊費用	-	(2,827)	(6,614)	(19,942)	(29,383)
9月30日	<u>\$111,724</u>	<u>\$55,466</u>	<u>\$17,381</u>	<u>\$55,953</u>	<u>\$240,524</u>
110年9月30日					
成本	\$111,724	\$93,413	\$29,561	\$92,834	\$327,5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7,947)	(12,180)	(36,881)	(87,008)
	<u>\$111,724</u>	<u>\$55,466</u>	<u>\$17,381</u>	<u>\$55,953</u>	<u>\$240,524</u>

1.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減損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雜項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房屋及建築	\$29,627	\$28,817	\$18,784
運輸設備	23,185	14,280	17,455
雜項	70	387	492
合計	\$52,882	\$43,484	\$36,731

(2)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房屋及建築	\$4,134	\$2,875	\$11,914	\$8,477
運輸設備	3,512	3,136	10,034	9,882
雜項	105	105	316	316
合計	\$7,751	\$6,116	\$22,264	\$18,675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996仟元、8,023仟元、32,246仟元及14,117仟元。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負債如下：

111年9月30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27,454	\$(760)	\$26,694
非流動	27,271	(520)	26,751
合計	\$54,725	\$(1,280)	\$53,445

110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23,040	\$(625)	22,415
非流動	21,979	(400)	21,579
合計	\$45,019	\$(1,025)	\$43,994

110年9月30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20,801	\$(508)	\$20,293
非流動	17,057	(237)	16,820
合計	\$37,858	\$(745)	\$37,11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2,955)仟元及(19,262)仟元。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預付設備款	\$16,181	\$181	\$4,490
存出保證金	314,236	315,204	269,881
合計	\$330,417	\$315,385	\$274,371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購料借款	\$349,378	\$327,128	\$458,830
其他銀行借款	71,832	181,907	265,839
合計	\$421,210	\$509,035	\$724,669
利率區間	1.02% ~ 2.26%	1.13 % ~ 2.00%	1.01 % ~ 3.35%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應付帳款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	\$936,106	\$697,024	\$1,194,990
暫估應付帳款	41,716	69,162	53,185
合計	\$977,822	\$766,186	\$1,248,175

(十三)其他應付款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	\$152,142	\$178,398	\$147,569
應付員工酬勞	31,511	31,511	26,598
應付營業稅	-	33,955	697
應付股利	40,108	-	-
其他應付費用	51,816	39,188	39,010
合計	\$275,577	\$283,052	\$213,874

(十四)負債準備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流動：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	\$2,536	\$2,853
合計	\$-	\$2,536	\$2,853
非流動：			
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	\$12,283	\$12,283	\$12,846
虧損性合約之長期負債準備	-	-	1,312
合計	\$12,283	\$12,283	\$14,158

(十五)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之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300,000	\$300,000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939)	(5,756)	(13,887)
減：累積轉換金額	(181,200)	(179,800)	(36,700)
合計	\$114,861	\$114,444	\$249,413

2.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並償還銀行借款，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10 年 4 月 2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39335 號函核准發行民國 110 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3億元整
發行日	110年5月25日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0年5月25日至113年5月25日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	發行滿二年之前四十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0.50%。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16.63元。

(十六)長期借款

借款人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合作金庫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2年6月11日至民國117年6月11日，分期攤還。 借款利率1.675%	\$15,666	\$17,611	\$18,260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3年6月12日至民國118年6月12日，分期攤還。 借款利率1.655%	17,325	19,250	19,89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184)	(5,180)	(5,172)
		<u>\$27,807</u>	<u>\$31,681</u>	<u>\$32,980</u>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部分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七)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之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77仟元、393仟元、1,431仟元及1,179仟元。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658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134仟元、8,699仟元、27,201仟元及26,311仟元。

(3)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八)股本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額定股本	\$2,000,000	\$2,000,000	\$1,500,000
普通股股本	\$1,336,934	\$1,228,817	\$1,228,817
公司債轉換	842	108,117	22,068
已發行股本	\$1,337,776	\$1,336,934	\$1,250,885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股數	129,356	118,54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4	2,207
9月30日	129,440	120,751

2.本公司於民國108年06月28日股東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經董事會決議私募基準日為民國108年08月05日，私募股數為19,400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3.7元，共計募得265,780仟元。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庫藏股

(1)本公司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月30日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338	-	-	4,338
收回原因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月30日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338	-	-	4,338

(2)本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至民國111年9月30日止，共買回59,797仟元，計4,338仟股。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質押，於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發行溢價	\$342,404	\$341,832	\$285,988
庫藏股票交易	5,822	5,822	5,822
員工認股權	4,027	4,027	4,027
公司債認股權	5,058	5,118	11,211
合計	\$357,311	\$356,799	\$307,048

(二十)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20%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其餘均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10%，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一)營業收入

1.客戶合約之收入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淨額	\$1,430,950	\$2,282,819	\$2,989,977	\$3,778,800
維修收入	190,871	194,159	457,215	504,284
工程收入	91,931	154,012	184,862	271,067
勞務收入	13,939	2,582	69,654	10,020
其他營業收入	6,031	12,003	13,085	87,877
合計	\$1,733,722	\$2,645,575	\$3,714,793	\$4,652,048

2.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收入認列時點：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於某一時點	\$1,435,795	\$2,293,142	\$2,996,673	\$3,804,227
隨時間逐步認列	297,927	352,433	718,120	847,821
合計	\$1,733,722	\$2,645,575	\$3,714,793	\$4,652,048

(2)合約餘額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合約資產	\$3,724	\$-	\$-
合約負債	\$1,174,557	\$1,411,614	\$1,124,476

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為收入金額分別為869,082仟元及267,655仟元。

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係認列合約資產；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二十二)其他收入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政府補助收入	\$8,437	\$3,867	\$35,427	\$17,874
什項收入	1,651	2,293	10,587	7,822
合計	\$10,088	\$6,160	\$46,014	\$25,696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1	\$120	\$201	\$29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230	(1,409)	21,241	56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6)	930	(1,196)	510
什項支出	2,358	(3,116)	(19,856)	(7,611)
合計	\$3,633	\$(3,475)	\$390	\$(6,239)

(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銷貨成本	\$1,207,195	\$1,859,403	\$2,472,623	\$3,057,339
維修成本	107,701	118,375	271,127	291,209
工程成本	84,488	107,131	169,240	213,221
其他營業成本	11,772	9,517	58,765	61,876
員工福利費用	230,501	273,087	697,544	711,534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24,255	20,382	68,158	59,376
旅費及保險費	7,867	4,414	19,349	14,745
其他費用	(3,838)	18,075	15,019	66,829
合計	\$1,669,941	\$2,410,384	\$3,771,825	\$4,476,129

(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202,004	\$240,808	\$601,510	\$614,953
勞健保費用	11,098	15,749	49,799	47,599
退休金費用	12,293	9,092	28,633	27,490
董事酬金	541	335	1,202	994
其他用人費用	4,565	7,103	16,400	20,498
合計	\$230,501	\$273,087	\$697,544	\$711,534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0%至20%，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超過1%。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估列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0仟元及25,549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2,129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財務成本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2,890	\$2,807	\$7,934	\$8,455
租賃負債	276	173	766	545
公司債	588	1,451	1,765	2,041
合計	\$3,754	\$4,431	\$10,465	\$11,041

(二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5,885)	\$-	\$(45,88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136	-	1,883	(1,135)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36	\$(45,885)	\$1,883	\$(47,02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	\$-	\$5,672	\$-	\$5,672
仟元尾差	-	-	-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36	\$(40,213)	\$1,883	\$(41,347)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9年度
子公司－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09年度
子公司－微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
子公司－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

(二十八)每股盈餘

	111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75,276	129,379	\$0.58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193,497	118,554	\$1.6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1,160	18,0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94,657	136,584	1.43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7,801)	129,379	\$(0.14)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143,884	118,554	\$1.2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1,632	18,0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淨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45,516	136,584	1.07

- 1.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2.如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經正式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 3.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結果為虧損或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時產生反稀釋做用，則不列入稀釋每股之計算。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如下：

(單位：仟股)

	111年第三季	110年第三季
期初股數	129,356	118,54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3	10
合計	129,379	118,55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2,277	\$46	\$22,847	\$12,218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依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1-2個月。

2. 應付帳款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關聯企業	\$9,294	\$18,000	\$5,021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7,725	\$18,640	\$51,284	\$52,05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其他流動資產-定存及備償專戶	\$234,613	\$231,703	\$260,6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4,388	166,248	167,190
合計	\$399,001	\$397,951	\$427,822

(一)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11年9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9月30日
(1)因進口貨物已開立尚未使用之遠期信用狀	\$14,426	\$59,830	\$16,873
(2)因工程履約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219,501	820,324	726,425
(3)因投標需要支付押標金及工程履約保固而開立之保證函	608,466	637,280	669,320
合 計	\$842,393	\$1,517,434	\$1,412,618

(4)本公司因承接台灣諾基亞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諾基亞公司)之「亞太公司建置機房案」而向台灣恩悌悌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恩悌悌公司,原名台灣岱凱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採購設備並發生爭議。恩悌悌公司主張本公司、諾基亞公司、亞太公司三家公司有未付貨款事由,起訴請求本公司等三家公司或連帶或不真正連帶之損害賠償,本案經士林地方法院於民國109年1月14日第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因此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就應給付金額認列相關損失12,846仟元(美金428,482元),帳列非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項下。本公司上訴並經高等法院於民國110年9月15日判決本公司應給付恩悌悌公司美金18,779元及自民國106年10月24日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其餘美金409,703元整及其利息則改判由亞太電信公司給付。

經詢法律專家意見認為,本案就亞太電信、恩悌悌上訴之美金409,703元部分,我方並未下採購單與恩悌悌公司,我方上游台灣諾基亞公司亦未下採購單予我方,此部分金額自不應由我方給付,惟因恩悌悌公司及亞太電信均提起第三審上訴,其最終結果尚未確定,故截至民國111年9月30日止負債準備餘額為12,283仟元。

(二)承諾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負債、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金融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A.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及子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B.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主要為美金及日幣)，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而當持有之外幣負債部位暴露於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多以在適當匯率之時間，將外幣借款轉換為台幣借款，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9月30日						
	外幣 (註1)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316	31.70	\$136,817	1%	\$1,368	\$-
人民幣	\$1,953	4.46	\$8,703	1%	\$8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066	31.81	\$161,149	1%	\$1,611	-
人民幣	\$184	4.51	\$829	1%	\$8	-
日幣	\$57,712	0.22	\$12,806	1%	\$128	-

註 1:係各合併個體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外幣，包含集團間交易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項目及無法完全沖銷之匯率風險。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952	27.61	\$357,605	1%	\$3,576	\$-
人民幣	1,986	4.32	8,580	1%	8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626	27.73	72,819	1%	728	-
人民幣	174	4.37	760	1%	8	-
日幣	35,661	0.24	8,559	1%	86	-

110年9月30日

	外 幣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 率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4,684	27.79	\$963,868	1%	\$9,639	\$-
人民幣	\$1,903	4.28	\$8,145	1%	\$8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0,395	27.91	\$569,224	1%	\$5,692	-
人民幣	\$486	4.33	\$2,104	1%	\$21	-
日幣	\$43,180	0.25	\$10,795	1%	\$108	-

本公司及子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分別為2,598仟元及(2,310)仟元。

- 2)價格風險：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 3)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採用固定利率。

(2)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以及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 2)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極好之公司或公家機關，近年來尚未發生過重大呆帳之情形，且經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營運管理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1)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2)下表是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中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9月30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7,240	\$293,970	\$-	\$-	\$-
應付帳款	504,047	464,663	9,112	-	-
其他應付款	50,063	225,511	-	3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	118,800	-	-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7,767	19,687	15,739	11,535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92	3,892	5,228	15,958	6,62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1,822	\$377,213	\$-	\$-	\$-
應付帳款	461,682	304,504	-	-	-
其他應付款	235,557	47,492	-	3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587	1,779	2,415	121,221	-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6,390	16,650	13,743	8,236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92	3,888	5,214	15,853	10,61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9月30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6,293	\$418,376	\$-	\$-	\$-
應付帳款	955,014	293,161	-	-	-
其他應付款	89,805	124,066	-	3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	-	249,413	-
租賃負債	5,922	14,371	12,301	4,519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88	3,884	5,206	15,827	11,947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9月30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9月30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4,869	\$-	\$-	\$4,869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30,350	\$130,35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u>				
衍生金融工具	\$-	\$380	\$-	\$380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5,500	\$-	\$-	\$5,50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衍生金融工具	\$-	\$180	\$-	\$18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95,473	\$195,473
110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衍生金融工具	\$-	\$369	\$-	\$369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71,767	\$171,767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下表列示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如下：

	非衍生權益工具	
	111年	110年
1月1日	\$195,473	\$210,335
本期購入	6,00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1,123)	(38,568)
9月30日	\$130,350	\$171,767

2.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4.本公司及子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11年9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市價淨值比、市		市場淨值比愈高，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	\$130,350	市場法	值銷貨收入比	-	公允價值愈高；財
票			及財務結構調		務結構調整率愈
			整率		高，公允價值愈低。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1%，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數分別為1,784仟元及(1,748)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電聯網(股)公司	零壹(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	\$4,869	0.08%	\$4,869	
華電聯網(股)公司	威睿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6	19,101	3.53%	19,101	
華電聯網(股)公司	芯原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3	98,230	0.14%	98,230	
華電聯網(股)公司	愛訊電網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	3,099	19.00%	3,099	
華電聯網(股)公司	台灣博通軟體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11.63%	-	
華電聯網(股)公司	廣豐國際媒體(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2,035	0.76%	2,035	
華電聯網(股)公司	力歐新能源(股)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6,000	0.44%	6,000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8	1,309	1.15%	1,309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	576	-	57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無。

11.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4,04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1%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2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5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貨款	92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3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2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華電聯網(股)公司	矜翔國際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 工程業等	\$19,980	\$19,980	2,000	100.00	\$11,156	\$(22)	\$(22)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微摩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服務 業等	16,000	41,000	1,600	100.00	7,016	(3,745)	(3,745)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 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 工程等	45,000	70,000	4,500	100.00	23,200	(7,948)	(9,788)	子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寬系統集 成技術(上海) 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 訊供應服務業	\$15,713	(1)	\$15,713	\$-	\$-	\$15,713	\$ (193)	100.00%	\$ (193)C	\$ 7,90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15,713	以美金\$500,000 投資華寬系統集 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1,228,81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本公司原透過HWACOM INVESTMENT INC.間接持有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100%之股權，經109年1月14日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900005280號函核准改由本公司直接持有。HAWCOM INVESTMENT INC.，已於民國109年8月31日完成註銷登記。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75,000	18.37%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最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部門別資訊之適用。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商品目前主係內銷，並無重大銷售國外客戶之交易。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收入佔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1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A	\$717,944	19.33%	\$ 1,096,642	23.57%
客戶B	-	(註)	2,011,287	43.24%
客戶C	561,810	15.12%	-	(註)
合計	\$ 1,279,754	34.45%	\$ 3,107,929	66.81%

註:該客戶之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未達10%以上。